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LIED SUSTAINABILITY AND ENVIRONMENTAL CONSULTANTS GROUP LIMITED**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0)

###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假座香港灣仔杜老誌道6號群策大廈19樓舉行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會議，藉此(其中包括)批准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及考慮宣派中期股息(如有)。

代表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美珩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美珩女士(主席)；非執行董事為胡伯杰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健枝教授、李港生先生及王綺蓮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于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ecg.com](http://www.asecg.com)。